

宁县房产服务中心

宁县房产服务中心 关于 2024 年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房产服务中心作为负责县域内房地产领域管理与服务的核心机构，主要承担四大核心职能：一是房地产市场管理，落实国家及省市“稳经济、促发展”相关政策，引导开发企业开展商品房促销活动，维护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二是物业管理，以行业党委为引领，推动“党建引领、红心聚力、共建共享”的社区治理模式，协调物业与业主关系，丰富社区文化生活；三是产权交易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对接政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及软件公司，推进房地产交易系统与政务网、不动产数据的共享对接，优化营商环境；四是保障性住房管理，依据省、市文件要求，结合县情扩大租赁补贴保障范围，落实“应保尽保”目标，保障住房困难群体基本居住需求。机构设置上，中心围绕上述职能，设有市场监管股、物业指导股、产权交易股、保障房管理股等核心业务科室，同时配备财务室、办公室等综合保障部门，

形成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工作体系，确保各项房产服务工作有序推进。在事业发展规划方面，中心以服务民生、推动乡村振兴为核心，将驻村帮扶工作作为重要任务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范畴，全力支持驻村干部开展基层工作。从预决算情况来看，2024年度中心严格按照县级财政部门要求编制预算，其中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预算资金1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确保资金规范使用，年末决算时该项目资金执行率达100%，无超支、截留、挤占等情况。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根据国家及省市县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相关政策要求，为保障驻村干部在驻村期间的基本工作与生活需求，激发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依据省级下达2024年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资金通知，实施本项目。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补助项目，用途为为宁县房产服务中心派驻的驻村工作队队员提供驻村期间的补助，主要包括按照既定标准向驻村干部发放补助，解决其在驻村工作中的交通、餐饮、通讯等生活与工作开支问题。保障驻村干部能全身心投入到该村的乡村振兴工作中。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可行性：项目资金来源为省级财政拨款，资金渠道稳定，且补助标准按照省级驻村补助文件要求，符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与物价水平，可操作性强。同时，中心已建立完善的资金发放与监管流程，能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驻村干部手中。

必要性：驻村干部长期驻守农村，需承担政策宣传、产业帮扶、基层治理等多项重要工作，期间产生的交通、生活等费用较多，仅依靠个人收入难以完全覆盖。通过实施本项目，可有效减轻驻村干部经济负担，使其能集中精力开展帮扶工作，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论证过程：项目申报前，中心组织相关人员深入帮扶村开展调研，了解驻村干部实际需求与开支情况，结合省级财政预算安排，召开项目可行性论证会议，邀请财务、驻村工作经验丰富的人员对项目必要性、补助标准、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充分论证，最终形成项目申报材料。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总目标：通过发放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解决驻村干部工作及生活困难，保障驻村干部顺利开展驻村工作，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帮扶村乡村振兴建设，提升受益群众满意度。

阶段性目标：2024年1-12月，按照每月补助标准，按时足额向驻村干部发放补助，全年补助发放到位率达100%；年底前，确保帮扶村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情况，受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资金1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无上年结转资金与其他资金，资金将全部用于驻村干部补助发放，无其他资金用途。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虽不直接产生经济收益，但通过保障驻村干部工作开展，可推动帮扶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完善，间接带动村民增收，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

政治效益：有助于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部署，体现政府对基层工作的重视与支持，增强驻村干部对工作的认同感与责任感，提升政府在群众中的公信力。

社会效益：能有效解决驻村干部后顾之忧，使其更好地为村民提供服务，帮助村民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改善村民生活质量，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项目执行情况：2024年1月初，中心制定详细的项目执行计划，明确补助发放时间、流程与责任人。每月月初由驻村干部提交上月驻村工作考勤与补助申领材料，经中心驻村工作负责人审核后，交由财务部门复核，复核通过后，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将补助发放至驻村干部个人账户。

2、采取的纠偏相关措施：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建立定期检查机制，每季度末对补助发放情况、驻村干部工作情况进行检查。期间发现 1 次驻村干部因银行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上报，导致补助发放失败的情况，中心立即联系驻村干部更新账户信息，并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助补发，同时提醒驻村干部若个人信息变更需及时报备，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制定《宁县房产服务中心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使用、补助申领与审核、监督检查等环节进行规范。在制度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工作，所有补助申领材料均存档备查，确保制度落实到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 万元，总投入 1 万元，资金到位 1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 1 万元，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宁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所有支出均用于驻村干部补助发放，无挪用、挤占资金情况，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资料查阅、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现场核验时，评价人员

深入帮扶村，与驻村干部、村民进行面对面交流，了解补助发放情况与项目实施效果；资料查阅方面，对补助发放凭证、驻村干部工作台账、资金使用明细账等资料进行详细核查。经评价，自评得分 97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评价核验，2024 年驻村干部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时效目标：经核验，2024 年补助资金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年无延迟发放情况，目标完成 100%。

成本目标：1 万元补助经费全部用于驻村干部补助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与补助标准使用资金，目标完成 100%。

产出数量目标：2024 年中心向派出的驻村干部 1 人发放补助，覆盖驻村干部人数符合预期，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产出质量目标：2024 年补助标准执行准确率达 100%，严格按照“100 元/人/天”的标准发放补助，无少发、多发情况，符合项目补助标准要求，目标完成 100%。

社会效益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驻村干部能更专注于帮扶工作，通过开展产业帮扶、政策宣传、基础设施改善等工作，有效巩固了帮扶村脱贫攻坚成果，全年未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情况，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同时，通过

问卷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95%，超额完成年初“不低于 80%”的目标任务。

（三）项目绩效分析.

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时效情况：5 分，得分 5 分。原因是项目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时间计划执行，补助每月按时发放，无延迟，完全符合时效要求。

项目立项：5 分，得分 5 分。原因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要求，申报过程经过充分论证，立项程序规范。

目标管理：5 分，得分 5 分。原因是项目绩效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设定合理、明确，且具有可衡量性，能有效指导项目实施。

资金落实：5 分，得分 5 分。原因是项目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 100%，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

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9 分。

业务管理：15 分，得分 14 分。得分原因是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流程，定期开展检查工作，及时解决项目执行中的问题；扣分原因是在一次补助发放中，因驻村干部个人信息变更未及时上报导致发放失败，虽及时补救，但反映出在信息沟通与提醒环节仍有轻微疏漏。

资金管理：15分，得分15分。原因是资金使用严格遵守相关财经法规与制度，专款专用，资金支出凭证齐全，审批流程规范，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且定期公示资金使用情况，接受监督。

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50分，自评得分48分。

产出数量：15分，得分15分。原因是完成了全年补助发放，涉及1个帮扶村，完全达到年初设定的产出数量目标，完成率100%。

产出质量：15分，得分14分。得分原因是补助标准执行准确率达100%，无偏差；扣分原因是在资料归档过程中，发现1份驻村干部工作证明填写不够规范，虽不影响补助发放，但反映出资料审核的细致程度仍需提升。

社会效益：20分，得分19分。得分原因是项目有效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未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情况，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5%，远超预期目标；扣分原因是在推动乡村振兴建设的具体成效方面，如帮扶村产业发展的增速、基础设施改善的覆盖面等，与更高标准相比仍有一定提升空间。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信息沟通机制不够完善。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驻村干部因银行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上报导致补助发放失败的情况，虽及时补救，但暴露出项目信

息沟通机制存在漏洞。一方面，中心与驻村干部之间的信息传递多依赖线下口头通知或简单的工作群消息，缺乏系统化、常态化的信息更新提醒机制，驻村干部容易忽视个人信息变更后的报备义务；另一方面，中心内部各部门之间，如驻村本人与财务部门，在信息共享方面存在延迟，财务部门未能及时获取驻村干部信息变更情况，导致补助发放工作受到影响。这种信息沟通不畅的问题，不仅可能影响资金发放效率，还可能在后续项目中引发类似风险。

（二）项目资料审核与归档的精细化程度不足。

在绩效评价资料查阅环节，发现部分驻村干部工作资料填写不够规范，存在信息填写不完整、字迹潦草等问题，同时在资料归档过程中，存在部分材料分类不够清晰、编号不够统一的情况。这反映出项目资料审核与归档工作的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一方面，审核人员在审核驻村干部提交的申领材料时，更多关注材料的完整性，对材料填写的规范性要求不够严格，审核标准不够细化；另一方面，资料归档缺乏统一的操作规范，归档人员对材料分类、编号的标准理解不一致，导致归档资料不够规整，不便于后续查阅与管理，也可能影响项目绩效评价的准确性。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与前瞻性有待提升。

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关于社会效益目标的设定多集中在“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受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80%”等

较为宏观的指标上，对于项目实施后在推动帮扶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善、村民增收等具体领域的量化目标设定不够精准，缺乏可衡量的细化指标。同时，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对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的长期需求考虑不足，目标设定更多聚焦于当年任务完成，未能充分结合帮扶村未来 2-3 年的发展规划，导致项目绩效目标的前瞻性不足。这使得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具体工作的指导作用不够强，也难以全面、准确地衡量项目在推动乡村振兴建设方面的长远成效。

五、有关建议

（一）健全项目信息沟通机制，提升信息传递效率。

建立系统化的信息更新提醒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发简单的项目信息管理小程序或在现有办公系统中增加信息更新模块，驻村干部在个人信息（如银行账户、联系方式等）变更时，需在系统中提交变更申请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系统自动向中心分管领导与财务部门发送提醒通知，确保信息及时传递。同时，每月月初通过系统向驻村干部推送信息更新提醒消息，强化其信息报备意识。

完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建立中心内部信息共享平台，将中心分管领导、财务部门、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纳入平台成员，实现驻村干部信息、补助发放进度、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的实时共享。及时解决信息共享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部门之间信息传递

顺畅、高效。

（二）强化补助申报资料审核，提高精细化水平。

细化资料审核标准与流程：制定《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资料审核规范》，明确各类申领材料（如补助申报资料、银行账户信息等）的填写要求，包括填写内容、格式、签字盖章等细节，并制作填写模板供驻村干部参考。审核人员需严格按照规范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予以退回并说明原因，确保材料填写规范、完整。同时，建立审核复核机制，由专人对审核通过的材料进行二次复核，降低审核失误率。

（三）优化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增强精准性与前瞻性。

细化绩效目标量化指标：在设定下一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时，结合帮扶村实际情况与乡村振兴工作重点，将社会效益目标进一步细化为量化指标。例如，在产业帮扶方面，设定“帮助帮扶村培育特色产业 1-2 个，带动村民人均增收 500 元以上”；在基础设施改善方面，设定“协助帮扶村完成道路硬化 500 米、安装路灯 20 盏”等可衡量的指标，使绩效目标更精准，更具指导意义。

提升绩效目标前瞻性：在设定绩效目标前，组织相关人员对帮扶村进行深入调研，结合该村发展规划与乡村振兴战略长期目标，制定项目中长期绩效目标规划。将当年绩效目标与中长期目标相结合，例如，在设定 2025 年绩效目标时，考虑如何为帮扶村 2026-2027 年产业规模化发展奠定基础，使项目绩效目标不仅能

满足当年工作需求，还能为帮扶村长远发展提供支持。同时，建立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帮扶村发展情况与外部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与有效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县房产服务中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 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驻村干部在驻村期间更好开展工作,解决驻村干部工作及生活困难				实际支付驻村人员补助费100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绩效 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补助标准	=100人/ 元/天	100	20	人/元/ 天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村数	=1个	1	20	个	100.00%	2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准 确率	>=95%	100	20	%	100%	1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建设	不发生规 模性返贫 致贫	100%- 80%(含)	20		100%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95	10	%	100%	9	
总分						100			97.00	